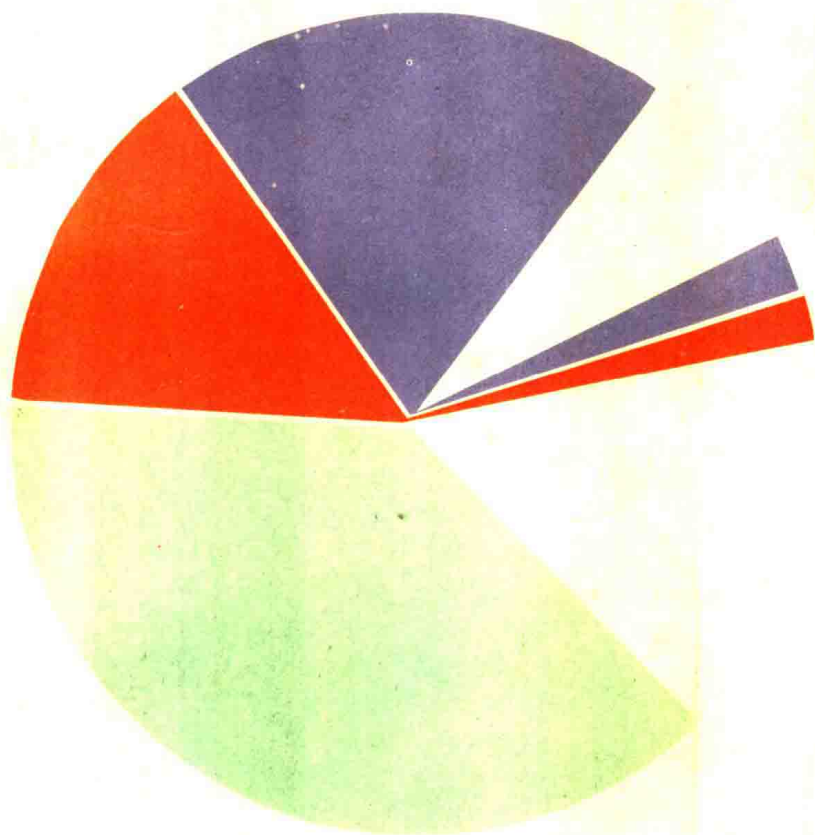


# 股份制 与当代中国企业改革

杨瑞龙 著



中国居民出版社

# 股份制与当代中国企业改革

杨瑞龙 著

中国展望出版社

经新闻出版署(91)图管字第 90 号文件批准出版

股份制与当代中国企业改革

杨瑞龙 著

中国展望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4 号)

冶金工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 11 插页 0 字数 235 千字

1992 年 6 月北京第 1 版 1992 年 6 月 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

ISBN 7-5050-0933-8 / F · 410

定价: 5.90 元

## 内 容 提 要

本书是一部研究探讨股份制与企业改革的学术专著。作者认为，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关键是要使企业成为独立自主的市场主体。作者对经济体制改革的中心环节的企业改革，提出了自己独到的见解和系统改革的设想：认为在保持国家对企业财产终极所有权的前提下，可以通过股份制来界定企业产权，使企业成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市场主体，能够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达到促进和适应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目的。其主要论点如下：

一、阐述股份制的基本规则和运行机理，指出为达到预期效果和目的，试行股份制时必须遵循股份制的一般规则和运行机理；

二、提出“双层股份制”模式，解决国家股的控制和企业产权独立化的问题；设计“股权比例分割法”解决企业自有资金的产权界定和股权归属问题；

三、探讨以承包制为起点如何逐步向股份制过渡以及企业、市场、宏观三方面配套改革等问题，把改革的远期和近期目标适当结合起来。

## 序

十年的经济体制改革为我国走向现代化开辟了广阔的前景，同时也为新一代经济理论工作者的茁壮成长创造了良好的环境。杨瑞龙同志是一位有历史责任感和较扎实经济学功底青年，他正是在改革的大背景下登上经济学论坛的。多年来，他围绕着我国的经济体制改革问题，勤奋学习，勇于探索，取得了可喜的成果。现在，他在攻读博士学位期间，又把一部新作《股份制与当代中国企业改革》奉献给读者，令人感到欣慰。

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要建立起适应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要求的新经济体制和“国家调节市场、市场引导企业”的经济运行机制。要形成这样的经济体制，一个重要的条件，是使企业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成为市场的主体。这样，企业才能在硬的财产约束和预算约束下，对市场信号的变动作出灵敏的反应；国家对企业才能实行以市场为中介的间接调控。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们把企业改革看作是经济体制改革的中心环节。

怎样推进企业特别是大中型国有企业的改革，才能使企业走上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道路？对此，我国经济学界的意见不尽相同。作者认为，传统的国家所有制因其所有权的虚置和企业的行政性依附而与商品经济具有不相容性。但是，如果在保持国家对其财产的终极所有权的前提下，通过实行以法人为中介的两权分离来明确产权边界，使企业成为

法人，那么，这种国家所有制的新的实现形式便可与商品经济相适应。而股份制则是公有制条件下界定产权的可行的选择，它可以使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真正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作者在这部著作中正是就这一企业改革的难点而提出自己的独到见解和系统改革设想的。其主要之点，可以概括如下：

第一，该书紧密结合我国的实际，系统地阐述了股份制的基本规则和运行机理。作者强调指出，试点和推行股份制必须遵循股份制运行的一般规则，否则股份制就会发生变形，从而也就达不到改革的预期效果。

第二，为了解决由谁来代表国家控制国家股才能使企业产权独立化这一难题，作者提出了“双层股份制”模式；为了解决企业自有资金的产权界定和股权归属这一难题，作者又设计了“股权比例分割法”的改革设想。这些颇有见地的设想，使股份制模式具有了可操作性。

第三，该书还把长期改革和近期改革目标结合起来，探讨了如何以承包制为起点逐步向股份制的目标模式过渡以及企业、市场、宏观三环节的配套改革等问题。

这部著作所提出的企业改革思路只是作者的一家之言，对这种思路也许会有不同意见，这是正常现象。学术上的百家争鸣，对于我国经济科学的繁荣，对于改革和建设事业的成功，都是非常有益的。

胡乃武

# 目 录

|                                   |      |
|-----------------------------------|------|
| 序 .....                           | 胡乃武  |
| 第一章 应为国家所有制手术吗 .....              | (1)  |
| 1.1 产权模糊: 主体虚化的所有制 .....          | (1)  |
| 1.2 短缺生成机制的微观奥秘 .....             | (7)  |
| 1.3 所有制改革: 双重模式转换的关键 .....        | (13) |
| 1.4 该动何种手术: 国有制的命运 .....          | (18) |
| 第二章 构想与实践: 东欧经济学流派的探索 .....       | (24) |
| 2.1 自治企业模式: 率先向国有制发起全面挑战<br>..... | (24) |
| 2.2 民主与效率: 布鲁斯的社会所有制理论 .....      | (30) |
| 2.3 中立资本制度: 锡克的所有制改革设想<br>.....   | (35) |
| 2.4 承包经营模式: 里斯卡的慎密设计 .....        | (40) |
| 第三章 放权让利: 对我国企业改革初始选择的反思<br>..... | (47) |
| 3.1 利益启动: 放权让利改革战略的选择 .....       | (47) |
| 3.2 两权相对分离: 企业的双重依赖 .....         | (50) |
| 3.3 非对称性: 对企业行为的实证描述 .....        | (54) |
| 3.4 间接行政协调体制: 诱人的陷阱 .....         | (61) |
| 第四章 承包制: 并非国有企业改革的目标模式 .....      | (69) |
| 4.1 承包制的走红: 社会历史背景考察 .....        | (69) |
| 4.2 能包治百病吗: 承包制的局限性 .....         | (77) |

|     |                                 |       |
|-----|---------------------------------|-------|
| 4.3 | 过渡模式还是目标模式: 承包制的历史地位 .....      | (84)  |
| 第五章 | 产权明晰化: 我国企业改革的方向 .....          | (91)  |
| 5.1 | 公有制: 与商品经济冲突吗 .....             | (91)  |
| 5.2 | 产权界定: 改革深化的逻辑发展 .....           | (97)  |
| 5.3 | 内涵和外延: 产权与产权界定 .....            | (103) |
| 5.4 | 市场化竞争规则的选择: 产权明晰化的意义 .....      | (106) |
| 第六章 | 股份制: 公有制条件下界定产权的最佳选择 .....      | (113) |
| 6.1 | 股份制: 资本主义的专利品吗 .....            | (113) |
| 6.2 | 规则与功能: 股份制的一般考察 .....           | (119) |
| 6.3 | “两权分离”: 一个需要重新廓清的概念 .....       | (126) |
| 6.4 | 市场主体重塑: 股份制是联结公有制与商品经济的桥梁 ..... | (132) |
| 第七章 | 比较和借鉴: 现代西方国家股份经济考察 .....       | (137) |
| 7.1 | 从自然人企业到法人企业: 西方企业制度的演变 .....    | (137) |
| 7.2 | 典型模式: 美国股份经济的剖析 .....           | (143) |
| 7.3 | 法人资本主义: 日本股份经济透视 .....          | (152) |
| 7.4 | 现代西方股份制模式给我们的启示 .....           | (161) |
| 第八章 | 公司法人制度: 股份经济的运行机理 .....         | (166) |
| 8.1 | 股权约束: 所有权实现方式的历史考察 .....        | (166) |
| 8.2 | 法人资产制度: 两权分离的制度条件 .....         | (171) |
| 8.3 | 证券投资的功能: 两重化的投资过程 .....         | (175) |
| 8.4 | 资本增殖机制: 股东的又一聚焦点 .....          | (179) |

|      |                                  |       |
|------|----------------------------------|-------|
| 8.5  | 谁支配公司资产的营运：企业家的功能·····           | (182) |
| 8.6  | 两个截然不同的概念：法人所有权与企<br>业所有制·····   | (187) |
| 第九章  | 现实的挑战：国有企业股份化所面临的<br>困境·····     | (191) |
| 9.1  | 非马非驴：实践中的股份制变形·····              | (192) |
| 9.2  | 体制约束：无法回避的两大难题·····              | (200) |
| 9.3  | 现实挑战下的抉择：制度改良还是<br>制度创新·····     | (206) |
| 第十章  | 最佳选择吗：对若干股份制模式的评价·····           | (212) |
| 10.1 | 重建个人所有制：转换终极所有者的股<br>份制模式剖析····· | (212) |
| 10.2 | 设置企业集体股：企业股份共有制模式<br>透视·····     | (217) |
| 10.3 | 双重产权规则：资产增量股份化模式<br>考察·····      | (222) |
| 10.4 | 发展持股机构：所有权分散化股份制<br>模式评价·····    | (226) |
| 10.5 | 产权纵向分割：地方分治型股份制模式<br>分析·····     | (231) |
| 第十一章 | 产权制度变革：双层股份制模式·····              | (235) |
| 11.1 | 政府职能分解：国有资产管理局的功能·····           | (236) |
| 11.2 | 国家股的收益权与控股权相分离：准股<br>票市场的引入····· | (240) |
| 11.3 | 股权与物权相分离：公司产权独立化·····            | (247) |
| 11.4 | 法人所有权与经营权相分离：董事会与<br>总经理·····    | (253) |

|      |                               |       |
|------|-------------------------------|-------|
| 11.5 | 双层股份制: 企业改革的目标模式 .....        | (257) |
| 第十二章 | 拓展与深化: 对双层股份制模式的进一步探讨 .....   | (260) |
| 12.1 | 非唯一性: 广义所有制结构 .....           | (260) |
| 12.2 | “股权比例分割法”: 企业自有资金的股权归属 .....  | (265) |
| 12.3 | 所有权约束: 弱化还是硬化 .....           | (270) |
| 12.4 | 盈亏自负的对称性: 双层法人资产制度 ...        | (275) |
| 12.5 | 投资体制的重塑: 投资决策主体多重转换 .....     | (280) |
| 第十三章 | 战略选择: 由承包制向双层股份制模式过渡 .....    | (285) |
| 13.1 | 股份经济的发育起点: 有计划商品经济的初级形态 ..... | (285) |
| 13.2 | 政府职能分解与税利分流 .....             | (291) |
| 13.3 | 资产存量评估: 国有资产股份化的前提 ...        | (295) |
| 13.4 | 谁是发包方: 董事会有效吗 .....           | (299) |
| 13.5 | 三阶段推进: 控股公司的逐步发育和完善 .....     | (303) |
| 第十四章 | 以推行双层股份制为枢纽的配套改革 .....        | (309) |
| 14.1 | 价格改革: 逐步走出价格双轨制 .....         | (309) |
| 14.2 | 市场体系的完善: 实现资源的最佳配置 ...        | (314) |
| 14.3 | 计划与市场的统一: 宏观调控系统的完善           | (320) |
| 14.4 | 深化金融改革: 二级证券市场的逐步培育 .....     | (326) |
| 14.5 | 完善法律系统: 硬化法律约束 .....          | (330) |
|      | 后记                            |       |

# 第一章

## 应为国家所有制动手术吗

按照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设想，无产阶级一旦取得政权，就应毫不犹豫地“首先把生产资料变为国家财产”，<sup>①</sup>一旦社会占有了生产资料，便可由计划中心根据社会需要，直接地、事先地按比例分配社会总劳动，即商品经济为计划经济所取代。然而，历史的发展进程已证明，任何社会主义国家都无法逾越商品经济的发展阶段。于是，以产品经济为它的逻辑前提的传统国家所有制与商品经济的内在摩擦促使人们得出这样的结论：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体制改革仅仅在计划与市场的关系上作文章已远远不够了，要实现体制模式转换，必然要涉及到所有制改革。

### 1.1，产权模糊：主体虚化的所有制

如果我们透视社会主义经济理论和实践的演变这程，会惊讶地发现这样一个理论与实践不相吻合的现象：源于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经典著作、发育于各国的社会主义经济理论尽管有各个流派，但一个共同特征都是把整个理论体系建立在公有制基础上，对所有制关系的重视程度在斯大林的理论体系中达到登峰造极的地步。斯大林把生产资料归谁所

---

<sup>①</sup>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438页。

有、人们在生产中的地位及相互关系、产品分配方式作为生产关系的三要素，而所有制则是生产关系中的决定性因素。然而，迄今为止，任何一个社会主义国家的实践恰恰把理论上十分重视的所有权关系虚拟化或非人格化了，典型的产权模糊的所有制形式便是国家所有制。这不仅在苏联模式中，国家所有制作作为全民所有制的替代物，因以全民利益代表身份出现的国家所有权主体是一种虚化的国家主权者，主体非人格化的“国家”或“全民”模糊了所有权关系；而且即使在第一个向传统体制发起挑战的南斯拉夫模式中，人们在尖锐抨击国家所有制的同时，也没有循着产权明晰化方向推进改革，而是走向产权虚化的另一极端，以社会所有制取代国家所有制，建立以自治企业为细胞的市场经济，而这里的“社会所有制”恰恰是非所有权的虚所有制，产权仍是模糊的。

人们对国家所有制的认识经历着由浅入深、从现象到本质的过程。对国家所有制的初步怀疑导源于国有制在实践中的某些消极效应，如人们发现，在国有化条件下，职工由于通过国家与生产资料间接结合而缺乏主人翁思想，对企业经营效果漠不关心；集中化的经营垄断往往导致官僚主义；企业缺乏动力机制，微观效率低下等。于是，理论界从不同的角度，对国家所有制提出种种怀疑。这种怀疑或者从国家所有制不等于全民所有制或社会所有制的角度，剖析国有制的弊端，主张以新的公有制形式取而代之；或者认为国家所有制就其形式来说是适合社会化大生产要求的，需要调整的是它的内涵，使之与商品经济相适应。以上不同的分析角度，推导出不同的所有制改革思路。前者以南斯拉夫为代表，他们全盘否定国家所有制，主张从工人自治走向社会自治，其

经济学家在理论上验证的社会所有制却在实践中演化为企业所有制。后者以匈牙利为典型，他们在保留国家所有制形式的前提下，通过把由国家掌握的一部分微观决策权下放到企业，使企业在一定程度上成为市场主体，在利益动机刺激下，能自主地反映市场供求变动。

然而，改革的实际效果并没有象理论家推论的那样美好，有些环节甚至与初衷相违。在南斯拉夫模式中，自治企业并没有因为获得了充分的自主权而形成合理的行为机制，企业的动力机制与其说受利润目标支配，倒不如说受职工人均收入最大化目标左右更为贴切，在缺乏内部积累欲望的同时，企业对外部资金的需求却缺少必要的约束机制，在取消国家所有权的条件下，宏观控制相当乏力，持续的通货膨胀时困扰着南斯拉夫经济。而以扩权为核心的改革使匈牙利陷入了间接行政协调体制的陷阱，国有企业具有明显的双重依赖性，即既纵向地依赖政府，又横向地依赖市场、企业的非市场主体特征使匈牙利的体制模式难以实现根本性转轨。令人困惑的现实迫使经济学家重新认识社会主义公有制理论。进一步的研究使人们发现，不仅匈牙利没有解决公有制主体虚化的问题，而且改革走得更远一些的南斯拉夫即使大刀阔斧地改革国家所有制，已形成的事实上的企业所有制同样没有使公有制主体人格化和具体化。中国的经济学家据此得出结论：传统公有制主体虚化是公有产权边界不清的根本原因，而产权模糊是抑制市场主体发育的深层根源，因此要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必须循着产权明晰化的思路，重构社会主义公有制结构，塑造出真正市场主体。在所有制改革理论上，中国的经济学家显然已走在东欧经济学流派的前列，并以此为契机，全面反思传统的所有制理论，从理论和

实践两个层次验证以上结论。

在重新认识国家所有制之前，有必要研究马克思的所有制理论。马克思是从两层含义上来论述所有制的，一是作为表现经济关系的所有制范畴，二是作为表现法律关系的所有制范畴。作为与生产关系相同的范畴，所有制体现的是经济主体对客观生产条件的占有关系，这种关系是通过在一定生产方式下的生产、分配、交换、消费活动体现出来的。作为法律关系上的所有制范畴即财产所有权，是一种意志关系与法权关系，它表示占有主体对占有的对象具有一种任意支配的权力。一定的生产方式产生一定的占有方式，经济上的占有关系产生后，便会有法律上的所有权与之相适应。马克思说：“私有财产的真正基础，即占有，是一个事实，是不可解释的事实，而不是权利。只是由于社会赋予实际占有以法律规定，实际占有才具有合法占有的性质，才具有私有财产的性质。”<sup>①</sup>在现实经济生活中，经济上的占有关系与法律上的财产关系是可以分离的，而且在现代商品经济条件下，这种分离成为普遍形式，股份制下的终极所有权与法人所有权相分离是其典型的表现。传统的政治经济学只把经济所有制纳入研究范围，把法律所有权撇之一旁，使所有制成为一个空泛的概念。

法律所有权尽管在不同的历史条件下及不同国家的民法典中有不同的表述，但它们都把所有权规范为具有排他性的独占权，它表现为财产归属的确定性，确认一定主体不依存于其他权利而独立存在的对同一物的独占和垄断的财产权

---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382页。

利、财产权的确定性，使主体能够在商品生产和交换中根据自己的意志和利益支配归其所有的财物，商品经济得以正常运行。传统国家所有制因其财产占有主体的虚化，其所有权的界定是不清晰的。

国家所有制的占有主体不是自然人。国家所有制是由国家代表全体人民占有生产资料的所有制形式。从形式上看，它属于自然人（全体人民）的共有关系，但从现状看，这种自然人共有关系并不能成立。因为，国家所有制既不是全体人民按份共有。按份共有是指共有人按各自份额对同一财产享有所有权，每个共有人都有权将自己的份额从共有财产中分割出去。显而易见，在国有制条件下，每个公民名义上是全民财产的所有者，但他在这一总体财产中占有多少份额是不清楚的，也无法履行归其所有的那一份份额的财产所有权，更无权将自己的份额从共有财产中分割出去，即公民个人不能成为国家所有权的主体。国家所有制实质上也不是全体人民共同共有。共同共有是指共有人对于全部财产享有平等的权利，每个共有人有权按照协议支配整个共同财产，但不能随意请求分割财产，只有在关系结束时才能分割财产。国有制显然不具有以上法律特征。这不仅表现在全体公民对全部财产享有的权利是不平等的，最显著的是农民并不享有全民财产的权利，不同企业中就业的职工所享有的权利也是不一样的，而且即使在企业破产时职工也无权要求分割剩余财产。由此可得出结论，全体劳动者并不是国有制企业的所有权主体。

国家所有制的占有主体也不是法人。财产的共有关系还包括总有的形式，即以团体资格对所有财产享有共同所有权。这种总有关系在现代商品经济中演化为法人制度，股份

制是其典型形式，出资人在享有股东权的同时，与投入资本的实际营运脱钩，公司财产归具有独立人格的法人所有，法人机构受由股东制定的章程所约束，总有财产的使用效益属于整个团体的成员。国有制的占有主体是国家，而国家主权者是一个抽象的概念。根据大陆法法系，法人分为公法人和私法人两类，国家管理权的各级管理机关以公法人的身份出现，它与私法人的区别在于，它既不是以提供一定目的的财产为基础的财产集合体，也不是以社员权利为基础的人的集合体，而是履行国家管理职能的机构。由于公法人与国家所有权主体没有直接的法定联系，不能把国家所有说成是国家机关法人所有。<sup>①</sup>在现有条件下，国有企业并没有自己独立的财产，国家作为所有者仍能支配、干预企业资产的实际营运。因此，企业并没有成为具有独立人格的法人，也就不拥有财产的法人所有权。国家所有既不是国家法人所有，也不是企业法人所有，而是从抽象的全民所有变为抽象的国家主权者所有。

不管是从理论上还是从法律上看，国家所有制的所有权关系因占有主体的虚化而具有不确定性，但在实际经济运行过程中，所有权主体抽象化使所有权内容发生了转移，最明显的是所有权转移到非所有者的各级行政机构的手中，演化为事实上的部门所有制和地方所有制。当所有权与行政权纠缠在一起，不仅所有权约束具有强烈的行政色彩，而且所有权内涵发生了变化，经济主体行为发生变异。政府部门往往凭借所有者身份直接向隶属于它的企业下达指令性计划指

---

① 见李肃等：《论我国公有制企业所有权关系的重构》，《中青年经济论坛》1988年第1期。

标，使企业缺乏活力。而地方和部门的特殊利益及相对明确的权利关系，使它们各自为政，甚至相互封锁，条块分割又阻碍了社会主义统一市场的形成。

## 1.2. 短缺生成机制的微观奥秘

亚诺什·科尔奈的《短缺经济学》在中国经济学界产生广泛的影响。科尔奈认为，在传统的指令性计划经济中，经济增长主要受资源约束，即短缺是社会主义经济中普遍的、长期存在的现象。造成长期短缺最主要的制度原因是企业预算约束软化，其经济含义是指企业的支出不受企业的货币存量和企业收入的约束，而软预算约束导源于国家的“父爱主义”。<sup>①</sup>从现象层次来看，科尔奈的描述相当出色。但当我们从更深层探索造成长期短缺的原因时，科尔奈的描述与结论又似乎不尽如人意，关键是他把短缺的原因归咎于预算约束软化过于一般。进一步的问题是，企业预算约束为什么会软化？“父爱主义”的根源何在？要解决这些难题，不能不剖析传统的社会主义公有制。当我们引入前面的分析结论时，便恍然大悟：在传统体制下，公有制主体虚化及产权边界模糊是造成长期短缺更深层的原因。

第一，国有资产占有主体的虚化，造成所有权约束的变异。在传统体制下，国家是国有资产的唯一所有权主体，所有权职能则由各级行政机构履行，没有一个集中的、具体的人格化代表按照所有者的根本利益来管理国有资产，所有者利益演化为狭隘的地方和部门利益。当国家的行政职能、经济调控职能和所有者职能结合在一起，所有权约束就不再唯

---

<sup>①</sup> 参阅亚诺什·科尔奈《短缺经济学》经济科学出版社1986年版。